

股票代码：600699

股票简称：均胜电子

编号：临 2017-049

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公司拟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毕马威”）为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公司原聘用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瑞华”）与公司服务合同到期，现根据公司业务国际化发展需要，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评议，认为毕马威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。公司董事会同意聘请毕马威为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财务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为人民币 650 万元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聘用、更换会计师事务所（审计师事务所）有关问题的通知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就该事项已事先与瑞华进行了沟通，公司原审计机构瑞华在执业过程中秉承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，恪尽职守，保证了公司审计报告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。公司董事会对瑞华团队为公司审计工作所做的辛勤努力表示感谢。

二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

- 1、企业名称：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- 2、类型：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
- 3、执行事务合伙人：邹俊

4、注册资本：10,270.7万人民币

5、住所：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

6、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，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。）

毕马威是中国内地首家获准合资开业的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，其成员所遍布全球152个国家和地区，拥有专业人员189,000名，提供审计、税务和咨询等专业服务，是四大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之一，现持有经财政部、中国证监会核发的《会计师事务所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》（证书序号：000488），不存在被立案调查的情况，具备担任上市公司审计机构的资格。

三、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程序

1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对毕马威的执业资质进行了充分了解，结合公司情况，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聘任毕马威作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毕马威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毕马威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4、独立董事意见：经审核毕马威的相关资质材料，该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，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。公司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本次会计师事务所的聘任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0月28日